|  |
| --- |
| **云南省科技厅关于补充科技项目管理专家库的通知**有关单位：为加快推进云南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信息化工作进程，使项目管理更加公平、公正、公开，省科技厅决定对现有的科技项目管理专家库进行补充，在全省范围内征集一批熟悉我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技术、财务专家，配合开展省科技计划项目评审、验收、检查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专家遴选条件（一）基本条件1．诚实守信，遵守国家和我省科技计划相关管理制度与政策法规，以及科技界公认的行为准则，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意见。2．技术类专家须具有副高职以上技术职称，财务类专家要求具有会计师及以上水平的执业资格。3．业务能力强，在所属行业（专业）领域业绩突出，并了解该领域当前发展状况。1年以上未从事相关行业（专业）生产或研究工作的，不得入选该行业（专业）技术专家。4．具备一定的电脑操作知识，可以熟练使用常用办公软件，并具备互联网评审项目条件。5．年富力强，短时间内可以完成多个项目的评审工作。（二）业绩条件1．近5年内主持或作为项目组主要成员，承担过国家或省级科技计划项目、重大工程项目；或者承担其他各类科技计划项目（政府部门立项、横向委托、自主立项等），并取得重大创新成果。2．属云南省引进高端科技人才，或入选云南省中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其后备人才、云南省技术创新人才及其培养对象。3．近5年内主持或作为项目组主要成员，获得国家或省级科学技术奖励。4．熟悉国家财经政策、法规和科技经费管理规定，熟悉科研课题组织实施和经费管理的规律和特点，熟悉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的财务管理制度。5．在财务及相关领域（经济、金融、税收、资产、仪器设备管理等）具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所遴选专家除需满足基本条件要求外，技术专家还需具备业绩条件1、2、3条任意一条，财务专家需同时具备业绩条件4、5条。二、专家征集程序（一）专家自主申报本次专家信息征集实行网络申报和纸质申报相结合。专家通过云南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在线填报本人信息，同时报送纸质材料备案。1．注册。专家登录省科技厅网站（http://www.ynstc.gov.cn），点击“网上项目申报”栏目，进入云南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信息系统登录界面，点击“专家注册”按钮，获取登录账号和初始密码。2．提交。专家登录系统后，填写相关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提交”按钮，报单位管理员审核。专家信息一旦提交，则本人无法修改，如不能一次性填写完成，请点击“保存”按钮退出。如专家所在单位未在云南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信息系统注册（注册过的单位在专家信息界面“工作单位”栏目可选），该专家将无法提交审核，请及时联系本单位科技管理部门先进行注册。（二）单位审核各单位管理员登录系统后对本单位专家信息进行审核。信息无误且符合专家遴选条件的点击“审核通过”按钮，并打印专家信息表一式两份，盖章后集中报所属科技主管部门审核；信息有误或不符合条件的点击“审核不通过”按钮，退回专家本人。（三）科技主管部门审查各科技主管部门管理员在收到所属单位专家信息表后，登录系统对照审查。符合专家遴选条件的点击“审查通过”按钮，并在信息表上盖章，其中一份报送省科技厅，另一份留存；不符合条件的点击“审查不通过”按钮，退回专家所在单位。（四）省科技厅遴选入库省科技厅在收到专家信息表后，对照专家遴选条件进行复核，遴选符合条件的专家进入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信息系统专家库。三、工作要求（一）严把质量关为保证专家质量，各专家所在单位、科技主管部门须对专家信息严格审核把关。如出现申报专家不符合条件或专家信息严重失实，该专家所在单位及其科技主管部门将列入不诚信单位，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二）专家征集时限本次专家征集时间自发文之日起，截止2015年9月12日。四、技术支持及服务人员电话单位注册及账号管理、专家信息表受理联系人：省科技厅项目申报受理窗口（昆明市北京路542号，省科技厅一楼大厅，邮编650051），许海宏、杨凤祥，0871-63138696。系统操作咨询联系人：南天电子信息公司，张彬、肖宏樑，0871—63139770。专家征集工作联系人：省科技厅发展计划处，王雪升，0871—63137068。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